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
郊野公園委員會簡報

1. 目的

1.1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委員有關郊野公園委員會在二〇一六年五月六日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簡述如下：

2. 岩洞總綱圖

2.1 土木工程拓展署、規劃署及其顧問公司代表在會上向委員介紹「岩洞發展長遠策略 - 可行性研究」下編制的《岩洞總綱圖》，並特別說明與郊野公園及特別地區有關的事宜。

2.2 委員備悉土木工程拓展署在是次會議上旨在就《岩洞總綱圖》向委員提供一個概念性的簡介，而不是與委員討論個別策略性岩洞區的詳情。委員就公眾諮詢方面表達了意見，並查詢相關的潛在環境影響及累積影響。委員得悉土木工程拓展署已在岩洞策略性研究下，為《岩洞總綱圖》進行了策略性環境評估。署方亦向委員保證會採取合適的緩解措施以減低岩洞發展對附近環境所產生任何潛在的不良影響。在土木工程拓展署、規劃署及其顧問公司代表在會上的簡介及回答委員提問後，委員普遍對《岩洞總綱圖》沒有重大意見，而一些委員表示原則上支持，由於該方案能善用土地資源。

3. 石壁水塘浮動太陽能供電系統的先導工程

3.1 水務署代表在會上向委員簡介一項在石壁水塘安裝浮動太陽能供電系統的先導工程。水務署向委員指出有關先導工程的規模很小。水務署亦會就有關的先導工程諮詢公眾的意見。

3.2 雖然有少部分委員就在郊野公園擺放光伏電池板浮台可能會帶來的潛在景觀影響表示關注，但大部分委員普遍支持該計劃，因該先導計劃的目的是推動發展可再生能源。如該先導計劃有進一步發展，如擴大工程的規模或在其他郊野公園範圍內進行類似工程，水務署將需要再次諮詢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或其郊野公園委員會。

4. 郊野公園植林優化工作的檢討

4.1 漁護署代表在會上向委員概述在郊野公園內推行的植林優化計劃。委員普遍支持透過疏伐外來樹木及林下栽種本地樹苗，藉此增加本土樹林的生物多樣性。委員亦十分支持署方鼓勵非政府機構及公眾人士參與於郊野公園內推行的植林優化計劃。

4.2 此外，多位委員在會上就優化工作的技術性問題提出其觀點。委員亦從漁護署代表得悉署方會為參與有關活動的非政府機構舉辦簡介會，並且會在進行優化工作期間提供技術意見。

5. 徵詢意見

5.1 請各委員備悉本文件。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
二〇一六年七月